



修平科技大學

學務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2 次處務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11 月 9 月 13 日(星期二) 下午 2 時

地點：學務長室

目錄

簽到表	
壹、時間.....	1
貳、地點.....	1
參、主持人.....	1
肆、出席人員.....	1
伍、主席致詞.....	1
陸、前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1
柒、工作報告.....	2
捌、工作補充報告.....	6
玖、提案討論.....	7
拾、結論.....	13
拾壹、散會.....	13

修平科技大學學務處 111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處務會議會議簽到表

開會時間：111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學務長室

主 席：姜學務長文忠

記錄：趙美惠

出席概況：

應出席人數	出席人數	代理人數	實到人數	缺席人數	請假人數	列席人數
8	7	1	8	0	0	0

出席人員：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1	學務長	姜文忠	姜文忠		2	課外組長	張玲惠	張玲惠	
3	副學務長暨 軍訓室主任	高呈龍	高呈龍		4	衛保組長	張舒涵	張舒涵	
5	秘書	趙美惠	趙美惠		6	學發中心主任	陳月秋	陳月秋	
7	生輔組長	李健福	李健福		8	體育中心主任	林芳伶	楊淑怡	
9					10				

列席人員：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1					2				
3					4				

說明：

- 一、出席概況各欄不得空白。
- 二、實到人數=出席人數+代理人數；缺席人數=應出席人數-實到人數-請假人數。
- 三、承辦單位對於未克出席與會人員，應於備註欄註記假別或缺席；對於依規代理出席者應於備註欄加註代理。
- 四、簽到表內應出席人員職稱及姓名，須請承辦單位於會前製作完妥。

修平科技大學

學務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處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貳、地點：學務長室

參、主持人：姜學務長文忠

記錄：趙美惠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

伍、主席致詞

各位同仁大家好，感謝大家來參加，今天提案討論多，現就議程開始討論。

陸、前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註：列管情形(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

列管編號	指(裁)示事項/ 案由	執行 單位	執行情形	列管情 形
1100202 提案五	修訂「修平科技大學住宿生違反宿舍生活公約扣點辦法」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生輔組	通過，5 月 2 日法規審議會議通過，已提請 5 月 16 日行政會議討論，會中決議應先至宿委會討論，期間因疫情遠距教學，未再召開宿委會，後宿委已於 8 月 31 日召開討論，提 9 月 12 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待簽核校長核定，上傳法規資料庫後公告實施。	建議： 繼續列管
1110101 提案一	修訂「修平科技大學學生宿舍輔導作業細則」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生輔組	通過，宿舍公告實施。	建議： 解除列管
1110101 提案二	修訂「財團法人唐德晉文教基金會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提請討論。	生輔組	通過，續提 9 月 19 日法規審議會議討論，再提獎助學金委員會、行政會議討論。	建議： 繼續列管
1110101 提案三	111 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整體發展經費【經常門】經費調整，提請討論。	課外組	通過，送交 9 月 15 日專責小組討論後，依修訂實施。	建議： 繼續列管

註：提案應以完成所有程序始解除列管。

柒、工作報告

生活輔導組

- 一、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至 111 年 9 月 16 日(五)止，統計至 111 年 9 月 1 日止，已完成減免申請計日間部 393 人，四技進修部 98 人，合計 491 人。
- 二、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完就學貸款申請並已繳回對保單者，統計至 111 年 9 月 1 日(四)止，計有日間部 150 人，進修部計 25 人，合計 175 人。
- 三、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申請期限自 111 年 9 月 16 日(五)起至 111 年 10 月 14 日(五)止。
- 四、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自 111 年 10 月 1 日(六)至 111 年 10 月 20 日(四)止，並依規定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一)前完成申請資料上傳。
- 五、111 學年度四技進修部、日間部新生研習活動，已分別於 111 年 9 月 2 日(五)、9 月 5 日(一)舉辦完成。
- 六、各項校內外獎助學金申請，公告於獎、助學金網頁，請依各期程辦理。
- 七、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住宿情形：至 9 月 5 日止風光樓新生 142 人舊生 328 人，合計 470 人入住，剩餘 83 床，入住率為 87.57%，霽月樓新生 104 人舊生 137 人，合計 241 人入住，剩餘 57 床，平均入住率為 84.74%

課外活動組

- 一、日間部大四學士照拍攝時程為：
 - (一)班級個人照拍攝時程為：9 月 12 日至 9 月 16 日，拍攝地點為：樹藝樓 C 棟 109 專業教室。
 - (二)學士團照拍攝時程為：9 月 16 日 13:30 至 15:06，拍攝地點為：圖書館前側廣場。
- 二、學生會於 9 月份辦理 2 場次培訓課程，培訓課程時間為：
 - (一)9 月 28 日 13 時至 17 時「社團專長訓練與研習【設備教學演練】」。
 - (二)10 月 5 日 13 時至 17 時「社團專長訓練與研習【檔案製作與評鑑實務分享】、【社團行政運作及經費核銷注意事項】」。
- 三、111-1「期初社長大會」、「第一次系學會聯席會」分別於 9 月 7 日及 9 月 8 日召開，會議中說明社課活動執行方式及活動辦理注意事項，同時宣導性別平等暨智慧財產保護議題。
- 四、課外活動組將於 9 月 21 日 13 時辦理「自治性學生團體指(輔)導老師研習座談」，會中將頒發指導老師聘書、說明課外組相關辦理業務並邀請校外講師-蘇暉仁老師進行社團經驗分享，同時於會中宣導性別平等暨智慧財產保護議題。
- 五、修平科技大學 56 週年校慶第一次籌備會議於 9 月 26 日 9 時在 A206 會議室召開。
- 六、111 學年度各系會費收費將於 10 月初進行帳務移轉作業，同時將繳費清冊提供給各系自行下載核對。
- 七、學生會於 10 月 16 日 13 時在本校微風廣場舉辦「Big Game 氣墊闖關活動」，屆時歡迎全校師生一同共襄盛舉。

衛生保健組

- 一、111 學年度新生及轉學生健康檢查將於 9 月 16 日(五) 13:00-20:00 及 111 年 9 月 17 日(六) 08:10-12:00 辦理，每人體檢費新台幣 700 元請現場繳交給承辦醫院人員。班級分流時段表及檢查項目等相關說明均已公告於衛保組網頁，8 月 30 日亦發布 PIS 懇請導師協助。

<https://student.hust.edu.tw/sanitation?type=detail&item=9&isEn=0&custom=14221>

二、本學期預定辦理之衛教活動如下表，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參與並請指定班級、人員準時出席。

111-1 衛生教育講座/活動				
日期	時間	地點	主題	參加人員
10/05(三)	10:00-16:30	A 棟穿堂前	挽袖捐熱血	全校教職員工生
11/16(三)	13:00-15:00	A0507	菸害防制教育	工管 2 甲 機械 3 戊 校園違規吸菸者
11/30(三)	10:00-16:00	A0507	愛滋防治教育	機械 2 丙 企管 2 甲
12/14(三)	13:00-17:00	中小型活動場	緊急救護研習	全校教職員工生
12/28(三)	13:00-14:00	A0507	健檢報告說明會	一年級衛生股長

學生發展中心

一、所有學制新生會於開學後，實施身心適應普測；四技日間部新生，會增加實施 UCAN 職業興趣探索。執行說明如下：

施測項目	身心適應普測	UCAN 職業興趣探索
實施對象	四技日間部、四技進修部、二技進修部、碩士班等一年級生	四技日間部一年級生
目的	篩選新生在學心理適應狀況，並依學生意願提供心理協助。	讓導師了解新生的職能興趣，藉以協助學生評估就學專業系科的意向，另也會用於校務研究。
實施時程	約於開學後一個月左右的區間內實施	
實施方式	題本已發至各系。 可於一般教室實施，請任選時段（約 20 分鐘），依施測說明進行。 ※請盡速繳回施測資料，以免錯過篩檢時機。	已預排學輔行事曆，將與師長進一步確認。 盡量以安排電腦教室施測為主，方便查看學生施測狀況，每 1 場次進行時間以 2 小時為原則。 ※預計安排校外師資偕同進行。

軍訓室

一、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111.8.1~111.9.4）處理校園安全事件計有 28 件(81 人)，包含安全維護事件 2 件(2 人)、自傷(自殺)事件 1 件(1 人)、性騷擾事件 1 件(1 人)、暴力偏差行為 1 件(2

人)、嚴重特殊性傳染病 23 件 75 人，其中確診共 33 人(教職員 11 人、本國學生 22 人)，均已協助處理並予以關懷。

二、防疫管制措施：

(一)本校目前疫情個案狀況如下：(截至9/4)

區分	目前管制疫況				已解除疫況				累計
	本國生	教職員	境外生	小計	本國生	教職員	境外生	小計	
確診者	20	7	0	27	2	4	0	6	33
居家隔離	4	3	5	12	0	21	5	26	38
防疫假	0	0	0	0	0	2	2	4	4
居家檢疫 (入境陽性)	0	0	0	0	0	0	0	0	0

(二)持續防疫管制措施：

1、教育部 111.8.22 防疫公告及本校 111 年度第十次防疫專責小組會議指示：

(1)疫情期間，若有身體不適或相關症狀，可先自行快篩或儘速就醫，若快篩陽性、確診：

A. 教職員工請通知人資室協處。

B. 學生請告知導師，若聯繫不上則通報校安中心(04-24923963)。

C. 住宿生請告知宿舍輔導員，協助確診者及同寢室友後續居家隔離事宜。

(2)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實施 7 天居家照護後(前 7 天)，期滿(後 7 天)無症狀(經快篩結果陰性)，依單位任務需要，老師可入班授課，學生可入班上課，職員可上班。並由學校提供 1 劑快篩試劑。

(3)與確診者(或快篩陽性個案)，摘下口罩共同活動 15 分鐘以上人員，學校提供 1 劑快篩試劑，快篩陰性者可上課，如有症狀應儘速就醫。

(4)與確診者(及快篩陽性個案)，全程配戴口罩共同活動人員，需進行自我健康監測。

(5)確診者同寢室室友，實施居家隔離或自主防疫(3+4)。居家隔離(前 3 天)不入校(住宿生不離開隔離宿舍)，自主防疫期間(後 4 天)不入班上課。

2、本校防疫相關措施及作為：

(1)為建立本校師生「自主量測、自我管理」的防疫觀念，自今(111)年 5 月 9 日起已於學校大門及各大樓(含男女生宿舍)完成 14 組 AI 智慧體溫量測站之設置，並由師生進出學校時自行量測體溫，執行迄今成效良好。為增進師生量測之便利性，及增加防疫密度，已再添購 10 組 AI 智慧體溫量測站。

(2)為使本校新進同學了解學校防疫作為及確診程序，特請小編協防疫圖卡製作，放置學校防疫專區、line 群組外，另公布於電視牆，以利師生瞭解並配合實施。

3、防疫期間應避免群聚性活動，減少餐敘，勤洗手、戴口罩等，以維護師生健康與安全。

三、其他工作事項：

(一)反毒宣導：新興毒品包裝生活化，例如毒咖啡、毒奶茶、毒軟糖等，同學在公共場所請注意個人飲食安全，以免誤食毒品。

(二)交通安全宣導：

- 1、騎乘機車請正確配戴安全帽、全天開頭燈、勿無照騎車、行車時勿當低頭族、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勿任意變換車道、路口禮讓行人、禁止飆車，並勿將機車借給無適當駕照的人，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覺死角，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以維護生命安全。
 - 2、鼓勵滿 18 歲學生踴躍參與交通部機車駕訓補助計畫，透過正規的機車教育訓練，建立正確騎乘觀念，減少交通意外事故，並善用「機車危險感知教育平臺」，提升防禦駕駛能力，養成安全駕駛習慣。
- (三)反霸凌宣導：同學若遭受校園霸凌，鼓勵您或受凌者及旁觀者勇敢說出來，可以向導師、家長反映；或致電本校校安專線04-24923963，霸凌行為與一般偏差行為都是需要我們重視並解決的問題，尤其霸凌行為對於同學身心發展有極大影響，因此疑似霸凌個案均須積極處理，校園霸凌的預防及處理刻不容緩，相關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請參考 <https://csrc.edu.tw/bully/>，讓我們共同來防制校園霸凌，營造友善校園環境。
- (四)反詐騙宣導：
- 1、犯罪集團設置假投資詐騙平台，並於「Youtube」、「Instagram」、「Facebook」及「LINE」等各大社群媒體及通訊軟體散布假投資訊息，以「現賺現領快速領取現金」、「投資翻倍」、「保證獲利、穩賺不賠」、「投資理財、被動收入」、「一時賺錢一時爽」等話術，吸引被害者投資並匯款，進而詐取其錢財。提醒想要賺錢或投資的同學，要透過正當機構或銀行，以免受騙！
 - 2、近期東南亞國家（如柬埔寨等）犯罪集團主打以簡單的工作、不需要經驗、包吃包住、待遇優渥等誘因詐騙我國青年赴當地短期打工，入境後限制其人身自由、侵害人權等行徑，加以當地環境複雜、公權力執法不彰或位處邊境等因素，大幅影響救援難度，請同學特別注意，避免受騙上當。
- (五)案例宣導1：近期接獲學生反映書商入校推銷書籍，以半限制行動之方式，遂行強迫推銷之實，致使學生做出非理性或過度消費之決定，請同學務必慎重考慮或與家人或朋友討論後再行決定是否訂購；另同學如遇此狀況，除當下明確拒絕外，並立即通報校安中心(軍訓室)協處(本校各入口及校區各明顯處均有張貼謝絕推銷警語及校安中心值勤電話)。
- (六)案例宣導2：近期發現有同學加入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屬多層次傳銷公司，利用課餘時間推銷公司的產品，找同學加入下線；多層次傳銷公司雖屬合法，但不可在學校從事拉人、介紹公司產品的商業行為；如有發現推銷情事，立即通報校安中心(軍訓室)協處。
- (七)案例宣導3：利用青春期的好奇心，與美女視訊遭側錄，被迫一再買遊戲點數。網路有美女要加好友、千萬別以為賺到了，有同學在交友軟體「伴伴」結識一名陌生女子，互加好友以LINE視訊聊天，期間不忍誘惑遭側錄，並以此要脅報案人需購買。
- 四、近期發生員警追捕騎乘機車的竊盜通緝犯，不料卻反遭割喉攻擊，釀成2警雙亡案，請師長協助宣導同學於僻靜處結伴而行，學校緊急求助鈴位置及相關僻靜處已公告本校軍訓室網頁，提醒提高警覺，注意自身安全。
- 五、為維護學生安全，即時獲悉悠關學生安全各事件，請教職同仁如獲知學生發生意外事件，立即通報本校校安中心，校安中心有專責人員實施 24 小時服務，專線電話：04-24923963。

體育中心

體育中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競賽活動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活動日期/時間	比賽地點
修平盃 排球賽	全校以系 為單位	報名日期：111 年 9 月 6 日(二)至 9 月 16 日(五) 比賽日期：111 年 9 月 26 日(一)起，每日中午 12 時 10 分開賽。	室外排球場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活動日期/時間	比賽地點
修平盃 新生籃球賽	大一新生 班級	報名日期：111 年 9 月 26 日(一)至 10 月 7 日(五) 比賽日期：111 年 10 月 17 日(一)起，每日中午 12 時 10 分開賽。	室外籃球場
修平盃學生 保齡球錦標賽	全校學生	報名日期：111 年 10 月 19 日(三)至 11 月 7 日(一)止。 比賽日期：111 年 11 月 16 日(三)下午 2 時。	王者保齡球館
56 週年校慶 體育競賽	全校學生	報名日期：111 年 10 月 24 日(一)至 11 月 11 日(五)。 比賽日期：預賽 111 年 11 月 22 日(二)至 12 月 2 日(五)決賽 111 年 12 月 10 日(六)。	運動場

捌、工作補充報告

生輔組

一、獎助學金通知將會制訂群組，依來文對象主動通知符合之學生。

二、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住宿情形(統計至 9 月 13 日止):

(一)光風樓新生 122 人舊生 355 人，合計 477 人入住，預留 69 床，剩餘 80 床，入住率為 87.22%；霽月樓新生 118 人舊生 134 人，合計 252 人入住，預留 83 床，剩餘 76 床，入住率為 81.51%。

(二)預留寢室：

1. 防疫寢室：光風宿舍 24 床(2 人房 2 間、5 人房 4 間)；霽月宿舍 31 床(2 人房 3 間、5 人房 5 間)。

2. 新南向專班新生：光風宿舍 40 床(5 人房 8 間)；霽月宿舍 40 床(5 人房 8 間)。

3. 一般境外生：光風宿舍 5 床(5 人房 1 間)；霽月宿舍 12 床(5 人房 3 間)。

學務長：

一、各項事務通知，請確認對象，精準通知，並於系統做對象識別，以利作業。

二、安心向學請督核並制定管理措施，提高成效。

課外組

一、已請社團及系學會提出下年度(112 年)學輔各項經費預算。

二、代收費將於 10 月轉移，因班級人數難確認，增加轉移難度。

學務長：

一、社團專長研習訓練，請錄製影片，以利未參加者觀看及傳承。

二、學生會費盡量不要直接經手，請重新思考處理程序。

三、社團學分化，請確認清楚內容及辦理方式。

衛保組

新生健檢 9 月 16 日-17 日，已特別宣導，希望提高檢查率，進修部學生有 50%學生會以公司健檢做為入學健檢。

學發中心

有關導師社群，包含一年級導師會議、主任導師會議及身心障礙會議，將再進一步與學務長討論。

學務長：

一、身心障礙普測及健檢新生都要做，明年擬定好在新生輔導研習實施，利用排程輪流來完成。

二、雇主滿意度請追蹤實習學生雇主滿意度。

軍訓室

學務長：有關學輔遞補人力經費明年將會減少，因為要再申請 1 位教官，若有新進教官，則學務人力將會減少，請轉告學務人力將擇優留下。

玖、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長室

案由：擬修訂「修平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設置辦法」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本校 111 學年度組織異動調整。

會辦意見：無。

辦法：本辦法經處務會議討論通過，續提行政、校務會議討論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通過，續提法規審議小組討論，後依程序提請討論。

「修平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本處得置秘書 1 人，下設生活輔導組、課外活動組、衛生保健組、軍訓室、<u>學生發展中心及體育中心</u>。各組置組長 1 人，室及中心各置主任 1 人，由校長遴聘教師兼任之，或由職員擔任之；軍訓室主任由校長就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中擇聘之，學務處各組組長得由教官兼任之。組、中心	第三條 本處得置秘書 1 人，下設生活輔導組、課外活動組、衛生保健組、軍訓室及學生發展中心。各組置組長 1 人，室及中心各置主任 1 人，由校長遴聘教師兼任之，或由職員擔任之；軍訓室主任由校長就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中擇聘之，學務處各組組長得由教官兼任之。組、中心或室置	一、依據本校 111 年 8 月 1 日組織規程之修訂，修正法規內容。增加體育中心 二、文字修訂。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或室置職員若干人，分別辦理相關業務。	職員若干人，分別辦理相關業務。	
<u>第十一條 體育中心負責辦理全校教職員生之體適能與運動能力改善，並綜理全校體育性活動及運動場館運作。</u>		增加體育中心執行事項。
<u>第十二條</u> ……。	<u>第十一條</u> ……。	條號修訂。
<u>第十三條</u> ……。	<u>第十二條</u> ……。	條號修訂。
<u>第十四條</u> ……。	<u>第十三條</u> ……。	條號修訂。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長室

案由：「111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經費工作項目暨經費」調整及流用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疫情，部分經費無法於今年度使用完畢，擬調整或流用。
- 二、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第五條第五款規定「學校得於各工作項目間流用經費，其幅度以工作項目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學生事務與輔導補助款或學校配合款流用幅度超過百分之二十、以補助款或學校配合款以外經費支應致工作項目支出超過百分之二十，或有新增之工作項目者，應填具「計畫項目暨預算變更彙整表」，併附修正「學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項目暨概算表」各一式三份，於活動舉行前，函報本部核定，始得動支。補助款或學校配合款變更，應於經費使用年度結束當年度之十二月二十日前報本部辦理」辦理。

三、無法執行金額，學校配合款 76,011 元，學輔補助款 113,000 元。彙整如下表：

項目	學校配合款	教育部補助款	合計	備註
原預算金額	1,530,000	1,524,510	3,054,510	
無法執行金額	147,011	169,500	316,511	
修訂後預計執行金額	1,382,989	1,355,010	2,737,999	

四、111 年度學輔經費無法執行項目及說明：

修平科技大學 111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補助款暨學校配合款因應疫情經費調整彙總表

活動經費								原因
編號	工作項目	原列經費概算		無法執行經費		變更後經費概算		
		學校配合款 支應	學生事務與 輔導補助款 支應	學校配合款 支應	學生事務與 輔導補助款 支應	學校配合款 支應	學生事務與 輔導補助款 支應	
C48	境外生台灣 民俗文化參 訪活動	80,000	75,000	70,000	53,000	10,000	22,000	業務移轉並貴單位不 再執行
B28	校外賃居生 座談會	2,000	7,000	1,000	3,500	1,000	3,500	110-2 因疫情因素停止 辦理
B31-1	社團聯合跨 校研習(馬 拉桑)	33,000	25,000	9,000	13,000	24,000	12,000	110-2 因疫情因素停止 辦理，經費繳回。
C40	學生組織校 際交流與觀 摩	30,000	45,000	30,000	45,000	0	0	110-2 因疫情因素停止 辦理，經費繳回。
C51- 1、 C51- 2、 C51- 3、 C51- 4、	偏遠地區學 校服務	68,000	79,000	37,011	55,000	30,989	24,000	110-2 因疫情因素停止 辦理，經費繳回。 C51-1 學生會無法執 行、C51-3 社服執行部 分手續費 609 元、 C51-4 馬拉桑執行材料 5380 元
		213,000	231,000	147,011	169,500	65,989	61,500	

五、流用項目說明：

修平科技大學 111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補助款暨學校配合款「計畫項目暨預算變更彙整表

流出活動經費							預計流入活動經費		變更原因	
工作項目	原列經費概算		增加或減少經費		變更後經費概算		合計	流入或流出經費項目百分比		
	學校配合款支應	學生事務與輔導補助款支應	學校配合款支應	學生事務與輔導補助款支應	學校配合款支應	學生事務與輔導補助款支應		學校配合款支應		學生事務與輔導補助款支應
D56 學輔人員正念工作坊	0	12,000	0	-1,900	0	10,100	10,100	0	15.83%	因疫情參與人數不如預期
B20 社區性別平等宣導	0	19,606	0	1,900		21,506	21,506	0	9.69%	增加宣導經費
				0						

會辦單位意見:無

辦法：提請處務會議討論後，依決議辦理。

決議：

- 一、上半年因疫情無法實施之活動項目，於本學期規劃實施。
- 二、通過流用項目。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務長室

案由：教育部「112 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款經常門 2%用於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工作項目暨預算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台技（三）字第 0960005242 號函」及「本校教育部獎補助款整體發展經費經常門經費支用辦法」訂定。
- 二、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自 96 年度起經常門新增 2%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 三、年度編列重點為「社團發展」、「營造友善校園」暨「輔導及發展」。
- 四、明年度(112 年)學務獎勵補助計畫原經常門學校配合款 4 萬元，補助款 41 萬 4,184 元，校外指導老師費 7 萬 6,800 元，二代健保費由獎勵補助款其他項目支應預估 4,120 元整。
- 五、工作項目暨預算資料如附件一。

辦法：經處務會議討論通過，送交研發處彙整，提專責小組討論。

決議：通過，送校研處彙整，提專責小組討論。

提案四

提案單位：課外組

案由：「112 年度獎補助款購置儀器設備」工作項目暨預算案，提請討論。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獎勵補助款學生事務與輔導資本門儀器設備，用於學生社團所需器材與設備。
- 二、112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購置儀器設備 3 項，預算數 49 萬 2,937 元整，原則以學生活動使用為主，且單價須 1 萬元以上。
- 三、彙整完成資料如附件二資料。

辦法：經處務會議討論通過，送交總務處彙整，提專責小組討論。

決議：通過，送校研處彙整，提專責小組討論。

提案五

提案單位：課外活動組

案由：修訂「修平科技大學自治性學生團體課外活動輔導辦法」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因部分條文內容未符合現況之需求，提請本案於會議中討論修訂。

會辦意見：

辦法：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通過，送交學生事務會議討論。

修平科技大學自治性學生團體課外活動輔導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三條 本校自治性學生團體以能發揮教育功效為原則， <u>其各社團依屬性性質區分為「自治性、學藝性、康樂性、服務性、體育性、聯誼性」。</u>	第三條 本校自治性學生團體以能發揮教育功效為原則， <u>其類型分：聯誼性、學藝性、康樂性、服務性、體育性、系學會等。</u>	修訂條文內容，以符合現況。
第四條 本校學生發起成立自治性學生團體時，應依下列步驟申請： 三、會員—申請經核准後，發起人等須積極展開籌備工作，公開進行徵求會員。 五、領取證書—學務處課外活動組陳請學務長核定後，頒發該自治性學生團體暨社團負責人當選證書，該自治性學生團體暨社團於核准成立之當學期展開各項活動及申請經費補助。	第四條 本校學生發起成立自治性學生團體時，應依下列步驟申請： 三、會員—申請經核准後，發起人等須積極展開籌備工作，公開進行徵求會員 <u>或社、團、隊員。</u> 五、領取證書—學務處課外活動組轉陳校長核定後，填發該自治性學生團體登記證暨自治性學生團體負責人當選證書，該自治性學生團體可於核准成立之當學期展開各項活動及申請經費補助。	修訂條文內容敘述，以符合現況。 (修訂條文內容敘述)
第五條 本校自治性學生團體組織章程內容： 八、 <u>設置以下常設委員會：</u> (一) 會員(代	第五條 本校自治性學生團體組織章程內容： 八、 <u>權力和機構：</u> (一) 會員(代表) 大會—會議程	修訂用詞。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表)大會一會議程序，會期及職權。 (二)幹事會一會期及職權。 (三)監事會一會期及職權。	序，會期及職權。 (二)幹事會一會期及職權。 (三)監事會一會期及職權。	
第九條 本校自治性學生團體經費籌措與報銷之規定： 五、各自治性學生團體應於每學期自治性學生團體評鑑觀摩前，辦理全期收支決算，列表 3 份，1 份送<u>課外活動組核備</u>，1 份自行存查，1 份自行公布。	第九條 本校自治性學生團體經費籌措與報銷之規定： 五、各自治性學生團體應於每學期自治性學生團體評鑑觀摩前，辦理全期收支決算，列表 3 份，1 份送<u>學務處核備</u>，1 份自行存查，1 份自行公布。	修訂條文內容，以符合現況。
第十一條 本校自治性學生團體異動注意事項：： 三、各自治性學生團體徵求<u>新社員</u>，應於每學期開始註冊時，依新社員登記辦法辦理之。	第十一條 本校自治性學生團體異動注意事項：： 三、各自治性學生團體徵求<u>新會、社、團、隊員</u>，應於每學期開始註冊時，依新社員登記辦法辦理之。	修訂用詞。

提案六

提案單位：衛保組

案由：「112 年度獎補助款購置防疫物資」工作項目暨預算案，提請討論。
，提請討論。

說明：

一、因應防疫，由獎勵補助款其他項下經費支應學校所需防疫物資。112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購置防疫物資 14 項，預算數 30 萬 6,450 元整。

二、彙整完成資料如附件三資料。

辦法：經處務會議討論通過，送交研發處彙整，提專責小組討論。

決議：通過，送校研處彙整，提專責小組討論。

提案七

提案單位：體育中心

案由：修訂「修平科技大學體育中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本校組織規程修訂，將第六條「博雅學院院務會議」改為「學務處處務會議」。

會辦意見：無

辦法：經處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廢除，依本校組織規程，二級單位無需設置辦法，因此建議廢除。

提案八

提案單位：體育中心

案由：修訂「修平科技大學畢業生體育獎申辦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本校組織規程修訂，將六、「博雅學院院務會議」改為「學務處處務會議」。

會辦意見：無

辦法：經處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體育中心

案由：修訂「修平科技大學運動器材借用實施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本校組織規程修訂，將十二、「博雅學院院務會議」改為「學務處處務會議」。

會辦意見：無

辦法：經處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體育中心

案由：廢止「修平科技大學運動績優生參與體育相關活動之服務學習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目前已無服務學習課程，故廢止本要點。

辦法：本要點經處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廢止。

決議：通過，公告廢止。

拾、結論

若有任何需要對外溝通事項或是需要資源，請提出來，我會對外溝通，資源滿足大家的需求。

拾壹、散會

下午 5 時 20 分

附件一

修平科技大學 112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院校整體發展經費經常門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項目暨概算表

編號	工作項目	學校配合款	經常門 2%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獎補助款	合計	二代健保	具體辦理事項	參加對象及人數	備註	所屬單位	行動方案
獎勵補助 1	社團校外專業指導教練費	0	76,800	76,800	1,620	聘請校外專業指導老師，指導社團專業技巧部分，藉以提升社團。	社團學生		課外組	B3. 職場五力再增值，培養就業競爭力
獎勵補助 2	學生社團相關物品-單價 1 萬元以下之非消耗品 6 項	0	125,284	125,284	0	1.物品用途：學生團體的各項活動可在戶外舉辦 3.運用之社團：學生會、各系系學會、各社團 4.質化績效目標：擴增各項設施供各自治性學生團體校內中大型活動使用，且透過活動辦理強化學生對校園的凝聚力與向心力 5.量化績效目標：辦理社團博覽會(1場)、辦理社團嘉年華(1場)、辦理社團動(靜)態成果展(6場次)、學生自治性績優社團評鑑暨觀摩(2場次)	社團學生		課外組	B3. 職場五力再增值，培養就業競爭力
獎勵補助 3	性別平等教育系列活動	3,000	15,000	18,000	0	預計辦理一次性別平等教育活動(內容朝性別平等相關議題動態活動方向辦理)	教職員生 50 人		學發中心	E2. 完善特殊學生關懷，營造友善溫馨校園
獎勵補助 4	生命教育系列活動	2,000	99,100	101,100	1,000	辦理自我傷害防治或生命教育活動。例如講座、研習、電影賞析、比賽或工作坊等。	教職員生 50 人		學發中心	E2. 完善特殊學生關懷，營造友善溫馨校園

修平科技大學 112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院校整體發展經費經常門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項目暨概算表

編號	工作項目	學校配合款	經常門 2% 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獎補助款	合計	二代健保	具體辦理事項	參加對象及人數	備註	所屬單位	行動方案
獎勵補助 5	營造友善校園學務心溫馨情	2,000	16,000	18,000	0	一、為照顧弱勢團體，協助創世基金會募集統一發票。 二、由生輔組服學志工課餘時間到美食區募集發票。活動期間捐 2 張發票免費提供咖啡或奶茶 1 杯。 三、佈置溫馨戶外讀書環境，以利學生準備考試。 四、學生與學校老師進行「咖啡話語」。	全校師生		生輔組	B3. 職場五力再增值，培養就業競爭力
獎勵補助 6	我愛修平創新藝品 DIY	20,000	50,000	70,000	500	一、舉辦我愛修平，創新藝品 DIY 活動，特邀請校外工作室老師指導製作。二、藉此活動增進師生凝聚、學生對學校的向心力，展現「師生手足情合作如家庭」之吾校精神。三、培養師生二、美感經驗的體認延伸及加強靈感圖像的詮釋與造型之能力。	全校師生		課外組	B3. 職場五力再增值，培養就業競爭力
獎勵補助 7	團體動力培訓營	3,000	22,000	25,000	500	舉辦學生團體動力營隊，透過實際活動操作與學習，讓學生覺得活動有樂趣，培養活動帶領能力。	全校師生		課外組	B3. 職場五力再增值，培養就業競爭力
獎勵補助 8	人權教育宣導活動	10,000	10,000	20,000	500	辦理人權法治教育講座及宣導等活動，改善、營造本校人權、友善環境。	全校師生		軍訓室	E2. 完善特殊學生關懷，營造友善溫馨校園
		40,000	414,184	454,184	4,120					